

## 本地船隻諮詢委員會

### 第 I 類別及第 IV 類別船隻聯合小組委員會議

#### 煙花匯演及其他大型活動進行期間海上交通管制及安全措施

南丫島對開海面日前發生致命撞船事故，本文旨在討論促進本地船隻及航行安全的措施。

#### 背景

2. 2012 年 10 月 1 日，載有四名船員和 95 名乘客的港九小輪有限公司渡輪“海泰”號由中環開往南丫島榕樹灣期間，於約 2020 時在南丫島西北面的石角咀對開海面，與香港電燈有限公司小輪“南丫四號”相撞。

3. 事故導致多名乘客中有 39 人身亡，87 人受傷。由於傷亡人數眾多，公眾十分關注意外成因，並質疑香港的海上安全。

4. 政府多個部門會按相關法定程序和行政指引就事故進行多項調查，而當局亦會根據《調查委員會條例》(第 86 章)成立調查委員會，以確定事故的起因並就此作出適當的裁斷，考慮及評核香港有關載客船隻的一般海事安全情況及現時監管制度是否充足，及若有需要，就所需措施提出建議以防日後再發生相類事故。

5. 鑒於多項調查和調查委員會的工作需時完成，現急須研究可行的改善措施，以盡快促進本地船隻及航行安全。

#### 須探討的事宜

6. 相關工作小組將會探討若干有助促進船隻航行及海上安全操作的事宜，並會於 2012 年 12 月中向委員會匯報研究結果，以供考慮：

煙花匯演及其他大型活動進行期間海上交通管制及安全措施的建議指

引，當局自 90 年代初就維港內進行的煙花匯演或其他大型活動實施海上交通管制措施。海事處會在每項大型海上活動舉辦前發出海事處佈告（附件 I），訂明有關以下各個範疇的管制措施：

- a. 限制區域；
- b. 禁區；
- c. 限制區域內渡輪服務安排；
- d. 觀賞水域說明／須知；
- e. 所有船隻須遵守的安全措施；
- f. 封閉公眾碼頭和登岸梯級的安排；
- g. 於公眾碼頭或登岸梯級設立緩衝區。

管制措施以建議指引形式，向本地船隻操作人員、船東及船長發出。有關人員如不遵從，亦無須負上法律責任。海事處會探討進一步加強管制措施的辦法，尤其是針對船隻在煙花匯演或大型活動結束後的短時間內超速行駛的情況，並研究如何將建議指引升格為強制規定。

## 跟進工作

7. 預計 11 月中與水警、康文署及有關協作部門舉行會議，並在 12 月中或以前與海上遊覽業聯會及有關持份者開會，說明加強巡查船隻和執法的措施，包括要求船員及乘客名單，小童穿著救生衣等。預期這些措施會在下一次海上煙花匯演或大型慶祝活動時實施。

8. 相關小組委員會將推廣製作宣傳短片以提高有關人士的安全意識。

9. 海事處會根據上述小組委員會的討論結果，謀求以最合適的方法，例如納入工作守則、以海事處佈告發出關乎本地船隻規格、標準或規定的指引（《商船(本地船隻)(安全及檢驗)規例》（第 548 章，附屬法例 G）第 84 條）或修訂法例，落實建議的改善措施，促進海上安全。

## 徵詢意見

10. 請委員就上述建議提出意見。

海事處

2012 年 11 月 2 日